

2026年度节能减排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燃料电池汽车）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有关省（区、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科技厅（委）、发展改革委、能源局、财政厅（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57030.00	
	其中：中央补助		257030.00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对符合条件的城市开展燃料电池汽车关键核心技术产业化攻关和示范应用给予奖励，形成布局合理、各有侧重、协同推进的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新模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到第四年度结束累计取得技术突破并产业化的基础材料、关键零部件的项数	≥7项
			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到第四年度结束累计推广符合《关于开展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的通知》（财建〔2020〕394号）技术要求的燃料电池汽车数量	≥1000辆
			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到第四年度结束累计建成并投入运营加氢站数量	≥15座
		质量指标	燃料电池汽车示范车辆符合《关于开展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的通知》（财建〔2020〕394号）技术要求的比例	100%
	氢能及燃料电池汽车政策制度环境		有所改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发展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认可度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效果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企业、群众满意度	≥90%

注：本绩效目标表中的氢能及燃料电池汽车相关指标为各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城市群整体绩效目标，具体由牵头城市所在省级主管部门细化分解至城市群内各参与城市。